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《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聘任贾晓阳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贾晓阳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》，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，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。贾晓阳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3日

附件：简历

贾晓阳先生，1976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。1998年7月参加工作，曾任青岛日报报业集团青岛晚报记者、编辑、新媒体事业部主任，青岛掌控传媒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，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移动新媒体中心总经理，现任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、青岛数字时间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、青岛地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、青岛虚拟现实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。